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赵文权先生捐赠现金资产的承诺事项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1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赵文权先生出具的《承诺函》，并于2018年9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赵文权先生向公司捐赠现金资产的议案》，赵文权先生承诺向公司捐赠现金人民币1亿元，作为上市公司补充资本金，即在收到《承诺函》之日后的6个月内向公司支付人民币5,000万元，在收到《承诺函》之日后的12个月内再向公司支付人民币5,000万元。详情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收到赵文权先生〈承诺函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14）、《关于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1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收到赵文权先生承诺的捐赠款合计人民币1亿元，赵文权先生所做的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6日